

证券代码：688085

证券简称：三友医疗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四月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2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4
议案一.....	6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6
议案二.....	7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本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至少提前15分钟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一天向大会会务组进行登记。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提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每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次数不超过2次。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或提问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除需回避表决的情形外，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并以“√”表示。现场出席的股东请务必在表决票上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前，将推举2名股东代表参加计票和监票，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对提案进行表决时，应当由公司聘请的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监票，并当场公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载入会议记录，并由参与计票、监票的股东代表、监事、公司聘请的律师在议案表决结果上签字。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5）。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 2025 年 4 月 16 日 下午 14: 00
- 2、现场会议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嘉定工业区汇荣路 385 号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 Michael Mingyan Liu（刘明岩）
-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时间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5 年 4 月 16 日至 2025 年 4 月 16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人和监票人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会议结束

议案一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办理完毕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募集配套资金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新增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为 264,852,529 股，新增股份 13,032,886 股，本次发行股份登记后公司总股本为 277,885,415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 264,852,529 元变更为 277,885,415 元。

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指定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备案手续等具体事项，授权期限自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该事项办理完毕为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刊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议案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

议案二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基于公司股份总数、注册资本发生变化，根据《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485.2529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7,788.5415 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6,485.2529 万 股，均为普通股	公司股份总数为 27,788.5415 万股，均为 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修改外，《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不变。上述变更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内容为准。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刊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议案现提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上海三友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